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函

地址：10042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39號1
0樓

承辦人：吳昭慧

電話：02-23801790

電子信箱：libby2202@wda.gov.tw



受文者：雲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事字第10705086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0508693A00_ATTCH1.docx)

主旨：基於便民及簡化行政作業，即日起雇主如已至內政部移民署更新外籍勞工護照號碼資料，得免再至本部辦理外籍勞工新舊護照號碼資料異動作業，惠請轉知各所屬會員或機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相關規定，現行外籍勞工經換發護照後，因涉在臺居留期限，雇主須向內政部移民署(下稱移民署)辦理居留證延期並更新外籍勞工護照資料。即日起，為簡便申辦及管理外籍勞工事項，針對雇主目前所聘僱之外籍勞工如已至移民署延長居留效期及更新外國人護照資料者，得免再至本部辦理資料異動，本部將依移民署資料主動辦理新舊護照整併作業，俾維持資料正確性。
- 二、本部上開主動辦理護照整併作業，如於雇主申請招募及聘僱許可(含：接續聘僱許可、期滿續聘及期滿轉換)，本部查有外籍勞工護照資料疑義時，將主動函知雇主再行檢送新舊護照資料至本部辦理。
- 三、護照號碼整併作業常見問題如附件，相關問題可洽本部電



雲林縣政府 107/06/13



裝

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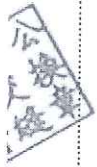
線

話服務中心02-8995-6000。

正本：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高雄市政府、臺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苗栗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雲林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彰化縣政府、澎湖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臺中市就業服務處、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勞動部秘書處電話服務中心

副本：直接聘僱聯合服務中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管理組、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事務中心

2018-06-13
10:41:20



裝

訂



線

勞動部主動依內政部移民署資料辦理外籍勞工護照號碼整併常見問題

107年6月13日版

問題一、勞動部主動依移民署資料辦理外籍勞工護照號碼整併目的為何？

回答：現行外國人換發護照後，因涉及外籍勞工在臺居留、雇主申請招募及聘僱許可相關案件資料正確性及外籍勞工聘僱期間核算作業，須分別向內政部移民署及勞動部更新外國人護照號碼。勞動部為進一步簡化雇主辦理事項，即日起依移民署居留資料，定期主動整併外國人護照資訊，及外國人經換發護照後，如已至內政部移民署更新外國人護照號碼資料，雇主不用再向勞動部辦理資料異動手續，更加方便。

問題二、主動依移民署資料辦理外國人護照整併作業何時辦理？辦理頻率為何？

回答：即日起已正式辦理，雇主如已至移民署更新外國人護照，即得免再至勞動部辦理資料異動，勞動部將按週依移民署居留資料整併外國人新舊護照號碼。

問題三、主動依移民署資料辦理外國人護照號碼整併作業適用對象為何？

回答：

1. 從事製造工作、營造工作、屠宰工作、家庭看護工作、家庭幫傭工作、海洋漁撈工作及機構看護工作之外國人。
2. 外籍勞工如已至移民署更新外籍勞工護照資料，惟雇主後續申請招募許可、聘僱許可(含：接續聘僱、期滿續聘及期滿轉換)，勞動部就外國人護照號碼資料有疑義時，將函請雇主再行檢具外國人新舊護照資料，向勞動部辦理。

問題四、主動介接移民署資料辦理外國人護照號碼整併作業相關諮詢窗口為何？

回答：主動整併外國人護照號碼資訊相關問題，可洽勞動部電話服務中心(02)8995-6000，提供相關諮詢服務